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9—002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东百大厦 25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以书面形式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越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同时，拟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符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参与对象的确定标准，其作为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叶海燕女士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监事参与表决）。

二、《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监事会认为：该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叶海燕女士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

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监事参与表决)。

三、《关于延长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保证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同意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刘晟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监事参与表决）。

四、《关于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及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系为满足公司仓储物流项目并购及发展需要，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且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因此一致同意本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一项至第四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对佛山市空间工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进行减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减资有利于盘活公司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一致同意本次减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1 月 3 日